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GRE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00)

先決條件達成

及

可換股債券條款及條件變生效

茲提述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15 年 11 月 27 日、2015 年 12 月 28 日、2016 年 1 月 15 日及 2017 年 1 月 16 日，有關發行本金額 40,000,000 港元於發行日期第一週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及修訂並條款之公告（統稱「公告」）。除本公告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聯交所已就修訂事項按上市規則第 28.05 條作出其批准，亦批准根據修訂契約修訂的可換股債券發行的兌換股份上市及買賣。因此，修訂事項所有先決條件經已達成，修訂事項於 2017 年 2 月 2 日生效。有關修訂契約修訂的可換股債券主要條款，請參閱日期為 2017 年 1 月 16 日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旺堅

香港，2017 年 2 月 10 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旺堅博士、楊君女士、陳漢鴻先生、楊雅女士、俞淇綱博士及 Eva Au 女士；非執行董事為俞嬌麗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景華先生、吳洪先生、劉振新先生、葉雲漢先生及朱依諄教授。